

证券代码：000007

证券简称：深达声A

编号：2006-035

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一、简要介绍本次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受理的基本情况：

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日前收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深圳中院”）“（2005）深中法民二初字第214号”民事判决书，就深圳市商业银行上步支行（以下简称“上步支行”）起诉本公司作出一审判决。

二、有关本案的简要介绍。

因本公司于2004年12月29日向上步支行贷款2020万元未能如期偿还，上步支行起诉至深圳中院，经深圳中院审理于2006年9月1日作出一审判决如下：1、本公司自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偿还借款2020万元本息；2、担保人广州博融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赛格达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、深圳市格兰德酒店有限公司、深圳市车路饰投资有限公司、深圳市广博房地产有限公司、李成碧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，在代为清偿后，有权向本公司追偿债务；3、诉讼费11万元，保全费10万元由本公司承担，前述担保人对此承担连带清偿责任。

三、截至公告之日止，本公司无其他尚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。

四、本次公告的诉讼、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。

因该案未进入执行程序，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。

五、备查文件。

1、深圳中院（2005）深中法民初字第 214 号；

深圳市赛格达声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06 年 9 月 28 日